

8.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上海市嘉定区中医医院）的（嘉定区中医医院新院开办-全自动智能采血系统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（全自动智能采血系统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上海金禹罗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55人，营业收入为259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176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型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型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单位名称（盖章）：上海申卫医疗器械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9月7日

